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簡嘉妹

電 話：04-37061229

電子郵件：e-1196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541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ATTCH2

主旨：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辦理「雙重特殊需求學生鑑定與輔導研習（家長場）」，惠請公告並鼓勵有興趣之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1月1日師大特教字第11210316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家長對於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之認識，爰辦理本研習，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2年12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線上研習（研習報名成功後，由承辦單位寄發線上會議連結）。
  - (三)對象：對研習主題感興趣之家長共240名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2年12月25日（星期一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點選「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」（網址[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\\_type=2]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)）報名。
  - (五)研習當天請準時上線，全程參與將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  - (六)相關研習事宜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，電話：02-77495047，信箱：fei0626@ntnu.edu.tw。
- 三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書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中高職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